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8日至2021年4月20日（92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本次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水平,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1.54%/或3.4%	18.35/或40.52
2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1.3%-3.54%	16.38/或46.6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1.54%/或3.3%	7.17/或15.37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收益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4%/或3.4%	18.35/或40.52	无	
2	2021年1月18日至2021年4月20日(92天)	保本存款收益型	1.3%-3.54%	16.38/或46.61	无	
3	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4%/或3.3%	7.17/或15.37	无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建立理财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坚持保本原则,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不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3.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争性方式选取并分批审批,严格控制业务风险进行把控。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1年第406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3.49%/或 1.549%/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87天	挂钩标的 欧元/美元汇率
认购起止日	2021年01月14日	认购结束日 2021年01月17日(20:00)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1月19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04月16日
冷静期	自签字确认产品销售文件起至产品起息日前一日20:00,为签约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更改决定,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您的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退还您的全部投资款项。	
认购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及其授权分支机构	
销售渠道	中国农业银行授权网点、网上银行	
产品认购限额	1,000亿元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金额	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	
实际结构存款天数	自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您提供全额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适用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对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稳健型、进取型,谨慎型机构投资者投资(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适用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	
银行工作日	中国法定节假日	
计息方式	1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募集期间(起息前一日)除投资者持有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息利息 募集期间(起息前一日)除投资者持有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息利息	
税收规定	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其他任何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承担此类费用。	
运作模式	本结构性存款采取现金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障的范畴内,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投资收益。 11.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波动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括区间临界值),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年化收益率率为 3.49%,扣除中国农工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9%/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为 3.39%。 12.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包括区间临界值),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年化收益率率为 1.549%,扣除中国农工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9%/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为 1.54%。 13.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4.投资者签署产品说明后,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5.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6.投资者每日一悉尼时间上午 9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内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 17.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之间。 18.欧元/美元汇率(S=0.1256,S=0.1256),其中S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彭博BRIX 页面欧元/美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产品说明后,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4.投资者签署产品说明后,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5.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6.投资者每日一悉尼时间上午 9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内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 17.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之间。	
欧元/美元汇率	投资者每日一悉尼时间上午 9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内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	
观察期	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之间。	
参考区间	欧元/美元汇率(S=0.1256,S=0.1256),其中S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彭博BRIX 页面欧元/美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顺延。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到期清算	结构性存款产品均在定期到期日(产品)后止,自提前终止日至结构性存款资金返还到账日(不含)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估值方法	投资期内,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公允价值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值进行估值。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01月15日
(2)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年第406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人民币
3.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1.54%/或 3.3%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6.产品期限:87天
7.挂钩标的:欧元/美元汇率
8.认购起止日:2021年01月14日
9.认购结束日:2021年01月17日(20:00)
10.产品起息日:2021年01月19日
11.产品到期日:2021年04月16日
12.冷静期:自签字确认产品销售文件起至产品起息日前一日20:00,为签约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更改决定,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您的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退还您的全部投资款项。
13.认购机构: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及其授权分支机构
14.销售渠道:中国农业银行授权网点、网上银行
15.产品认购限额:1,000亿元人民币
16.结构性存款金额: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
17.实际结构存款天数:自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18.本金保证: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您提供全额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19.适用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对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稳健型、进取型,谨慎型机构投资者投资(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20.适用投资者:机构投资者
21.银行工作日:中国法定节假日
22.计息方式:1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存款天数计算。
23.计息说明:募集期间(起息前一日)除投资者持有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息利息
24.税收规定: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其他任何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承担此类费用。
25.运作模式:本结构性存款采取现金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障的范畴内,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投资收益。
26.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波动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括区间临界值),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年化收益率率为 3.3%,扣除中国农工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9%/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为 3.29%。
27.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包括区间临界值),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年化收益率率为 1.54%,扣除中国农工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9%/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为 1.49%。
28.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29.投资者签署产品说明后,中国农业银行将根据约定定期,到期时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30.投资者每日一悉尼时间上午 9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内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
31.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之间。
32.欧元/美元汇率(S=0.1256,S=0.1256),其中S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彭博BRIX 页面欧元/美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中国农工银行有限公司与中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合肥包河区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28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38,983,814.64	3,682,784,848.86
负债总额	1,033,235,453.23	1,142,574,955.16
所有者权益	2,346,290,578.25	2,540,209,89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89,578.86	182,523,231.09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回购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1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13.5%,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实际收到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根据目前的行情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10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同时公司对该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98.63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7.75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	8,000,000	26.77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7.00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3,000,000	24.85	
6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4.77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5,000,000	40.44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10,000,000	79.56	
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	8,000,000	70.58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合计	82,000,000	57,000,000	510.34	25,000.00	
			35,000,000	14.88%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资收益占最近一季净利润(%)	1.5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0	
			总计理财额度	50,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7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7月23日（185天）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32,000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2.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7]1163号)核准,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72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0,807,100.9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6,202,899.02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8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6,818.96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购买投资理财产品信息后,募集资金余额10,873.13万元,详见如下: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累计投入金额(含溢收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3)=(2)-(1)	拟投入金额(4)
提高公司产能产能项目建设	33,588.20	8,735.22	-24,852.98	26.01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	19,928.62	3,815.74	-16,112.88	19.15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203.18	340.19	-1,862.99	15.4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30.00	2,985.72	-44.28	98.54
补充流动资金	20,942.09	20,942.09	-	10,873.13
合计	79,692.09	36,818.96	-42,873.13	--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01月15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中国农工银行有限公司与中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合肥包河区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28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38,983,814.64	3,682,784,848.86
负债总额	1,033,235,453.23	1,142,574,955.16
所有者权益	2,346,290,578.25	2,540,209,89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89,578.86	182,523,231.09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回购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1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13.5%,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实际收到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根据目前的行情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10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同时公司对该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98.63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7.75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	8,000,000	26.77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7.00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3,000,000	24.85	
6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	6,000,000	54.77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5,000,000	40.44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10,000,000	79.56	
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	8,000,000	70.58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5,000,000	5,000.00	
合计	82,000,000	57,000,000	510.34	25,000.00	
			35,000,000	14.88%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资收益占最近一季净利润(%)	1.5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0	
			总计理财额度	50,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7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7月23日（185天）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0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87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32,000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2.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7]1163号)核准,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72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0,807,100.9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6,202,899.02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8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6,818.96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购买投资理财产品信息后,募集资金余额10,873.13万元,详见如下: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累计投入金额(含溢收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3)=(2)-(1)	拟投入金额(4)
提高公司产能产能项目建设	33,588.20	8,735.22	-24,852.98	26.01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	19,928.62	3,815.74	-16,112.88	19.15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203.18	340.19	-1,862.99	15.4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30.00	2,985.72	-44.28	98.54
补充流动资金	20,942.09	20,942.09	-	10,873.13
合计	79,692.09	36,818.96	-42,873.13	--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01月15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本次